

# 2022 年度增城区农业农村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一、基本情况

### (一) 部门概况

广州市增城区农业农村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和市委关于“三农”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按照省委、市委和区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三农”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 统筹研究和组织实施全区“三农”工作的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重大政策。编制全区农业农村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参与农业农村经济与发展重大问题的调查研究并提出政策建议。

2. 统筹推动发展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牵头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会同相关部门推进生态宜居美丽乡村建设。推动农村精神文明和农耕文化建设工作落实。指导监督农业行业安全生产工作。

3. 统筹全区扶贫开发工作，牵头拟定本区相关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区内扶贫开发成果巩固等工作。

4. 贯彻落实国家关于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牵头负责农村综合改革相关工作。负责农民承包地、权责范围内农村宅基地改革和管理有关工作。负责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和集体资产

管理工作。指导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与发展。

5. 指导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和休闲农业发展工作。提出促进大宗农产品流通的建议，培育、保护农业品牌。发布农业农村经济信息，监测分析农业农村经济运行。承担农业统计和农业农村信息化有关工作。组织开展农业贸易促进和境内外农业交流合作工作。

6. 负责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业机械化等农业各产业的监督管理。指导粮食、蔬菜、花卉等农产品生产。组织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指导农业标准化生产。负责全区渔业管理和渔政渔港监督管理。负责农田整治项目、农田水利建设项目管理工作。

7. 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追溯、风险评估，发布有关农产品质量安全状况信息，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指导农业检验检测体系建设。

8. 组织农业资源区划工作。指导农用地、渔业水域以及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与管理，负责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指导农产品产地环境管理和农业清洁生产。指导设施农业、生态循环农业、节水农业发展以及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开发利用、农业生物质产业发展。牵头管理外来物种。

9. 负责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组织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 监督实施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地方标准。组织开展兽医医政、兽药药政药检工作, 负责执业兽医、兽医医疗器械和畜禽屠宰行业的监督管理。

10. 负责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负责全区动物卫生监督管理工作, 指导动植物防疫检疫体系建设, 组织、监督动植物防疫检疫工作, 组织疫情扑灭工作。

11. 负责农业投资管理。提出农业投融资体制机制改革建议。编制区级农业投资项目建设规划, 提出农业投资规模和方向、扶持农业农村发展财政项目的建议, 按规定权限承担农业投资项目相关工作, 负责农业投资项目资金安排和监督管理。

12. 推动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和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指导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和农技推广体系建设, 组织开展农业领域的高新技术和应用技术研究、科研成果转化、科技示范和技术推广。负责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管理和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

13. 指导农业农村人才工作。拟订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 指导农业教育和农业职业技能开发, 指导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农业科技人才培养和农村实用人才培训工作。

14. 负责本辖区内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工作; 规范行政执法行为; 查处农业违法案件, 受理农业违法行为的举报并依法处理; 开展相关农业法律法规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

15. 完成区委、区政府以及上级相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广州市增城区农业农村局落实新发展理念，聚焦高质量发展，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提高农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增强农业农村发展活力，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确保“三农”工作稳步发展。

1. 推动政策性农业保险高质量发展。政策性农业保险是农村金融工作的重要内容，是上级对我区乡村振兴工作考核的组成部分，也是近几年的中央一号文关于“健全乡村振兴多元投入机制”必提一项。进一步落实农业保险“扩面、增品、提标”，加大政策性农业保险宣传力度，持续推动我区政策性农业保险高质量发展是我们部门的重点工作。

2. 加大政策性农业保险宣传力度。2022 年政策性农业保险工作纳入镇街乡村振兴工作考核内容，镇街也提高了对农保工作的重视程度，宣讲会、培训班、宣传海报、小广播等各项农保宣传工作开展得如火如荼，政策性农业保险工作成效显著。

## （三）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总收入 49,329.8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0,206.4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932.87 万元；年初结转 190.49 万元；2022 年度总支出 35,985.5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216.10 万元，项目支出 22,716.31 万元。

#### （四）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 1. 筑牢粮食等重要农产品供给保障基本盘

推进粮食、蔬果等重要农产品增量提质、大力推进“菜篮子”农业基础设施工程建设。

##### 2. 加强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和扶持

落实《增城区培育与扶持农业龙头企业实施办法》，推动龙头企业做强做优，落实《增城区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规范提升行动实施方案》，鼓励与支持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规范运作，提升效益，积极参与区级农民专业合作社、区级家庭农场、市级以上示范社、市级以上示范家庭农场的评选。

##### 3. 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

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监测、溯源，以及对农产品、农资经营单位巡察监管，农产品监测合格率达到 99.96%；同时，加大对农产品宣传推广、品牌培育和技术培训，提升农产品附加值。

##### 4. 加强产业融合发展基础设施建设

加快“菜篮子”产品生产基地建设，扶持种植企业规模化产业化发展，增强优质菜篮子产品的供应保障能力，推动“菜篮子”工程建设步入生产稳定发展、产销衔接顺畅、质量安全可靠、市场平稳有序的可持续发展轨道，推进数字农业建设。

##### 5. 推进农业生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开展耕地土壤污染监测与防治，加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推进农村村内道路硬化建设，村内道路路面实现全面硬化。推动农



村生活垃圾收集、转运和处置基础设施提档升级，进一步优化农业农村生态环境。

## 二、综合评价分析

### （一）自评结论综述

本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结果自评总分 92 分，已基本完成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任务，部门年度绩效目标完成率 99%，农林牧渔业总产值增长率 1.6%，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整体合格率 99.96%。

### （二）各项工作任务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 1. 筑牢粮食等重要农产品供给保障基本盘

推进粮食、蔬果等重要农产品增量提质。2022 年度粮食总产量 5.5 万吨，年度粮食播种面积 15.58 万亩，水稻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 83.05%。

#### 2. 加强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和扶持

为加大对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以及农业龙头企业的扶持，2022 年我区新培育家庭农场 43 家，评定区级家庭农场 5 家、市级示范家庭农场 4 家、省级示范家庭农场 3 家。补贴农业龙头企业贷款贴息省级农业龙头企业 1 家、市级农业龙头企业 2 家、区级农业龙头企业 1 家。

#### 3. 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

为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加大对农产品宣传推广、品牌培育和技术培训，提升农产品附加值。本部门全年巡查监管农产品生产经营单位、农资经营单位共 3,911 家次；完成农产品质量

安全监测抽检样品 158,970 批次，总体合格率 99.96%；积极推进食用农产品达标合格证制度，2023 年开证的主体 403 家，共开具合格证 38.14 万张，用证农产品达 1.77 万吨；推进农安信用体系建设，2023 年参与主体 424 家，评级覆盖率 104%。

#### 4. 加强产业融合发展基础设施建设

新增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生产基地数量 1 家，“菜篮子”生产基地使用生物农药等绿色防控产品奖励补助 25 家。

#### 5. 推进农业生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为进一步优化农业农村生态环境，开展耕地土壤污染监测与防治，并对 2021 年评定为增城区“四小园”示范村的 40 个行政村，实施一次性奖励补助 50 万元/村。以点带面促进我区“四小园”等小生态板块建设全覆盖，持续优化提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生态宜居美丽乡村，不断增强广大农民群众幸福感、获得感、安全感。加强土地复垦工作，对于有效缓解人地矛盾，改善生态环境，提高邓山村土地利用效率，提高邓山村种养率，提高农民收入。

### （三）各重点任务项目支出完成情况分析

#### 1. 2022 年政策性涉农保险补助（种植业保险）

根据《广州市农业农村局 广州市财政局 广州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广州市气象局关于印发 2021—2023 年广州市政策性农业保险实施方案的通知》（穗农〔2021〕19 号）《2022 年广州市增城区政策性农业保险实施方案》（增农函〔2022〕240 号）

《关于批复广州市增城区农业农村局 2022 年预算的通知》（增财〔2022〕135 号）《增城区财政局关于专下中央第四批增值税留抵退税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增财〔2022〕649 号）要求，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以服务“三农”、保障民生为宗旨，完善以政策性农业保险为基础的农业保险保障体系，实现水稻保险财政全补贴，岭南水果和花卉苗木农业保险全覆盖。政策性水稻保险承保面积达 12 万亩以上，蔬菜天气指数保险承保面积达到 2 万亩以上，政策性岭南特色水果承保面积达到 5.5 万亩以上。

2022 年区财政安排项目资金 1,923.68 万元，完成岭南水果投保面积 160,446.19 亩，区级财政补助 1034.41 万元；完成粮食、蔬菜、大棚、花卉投保面积 155,697 亩，区级财政补助 551.49 万元。一方面引导农户积极购买政策性农业保险，有效降低种植户风险，保障农户收入，2022 年完成不少于 1.5 万户保户，不少于 15 万亩投保面积；另一方面调动镇街加大政策性宣传力度，指导农户积极购买政策性农业保险。

## 2. 2022 年农业现代化示范区项目

根据《农业农村部 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公布 2021 年农业现代化示范区创建名单的通知》（农规发〔2021〕14 号）文件精神，我区成功入选首批国家农业现代化示范区创建名单。为做好农业现代化示范区创建工作，2022 年区级财政安排财政资金 882 万元用于创建增城区国家农业现代化示范区，围绕实施化、园区化、融合化、绿色化、数字化等任务建设。



我部门严格按照《关于印发《广州市增城区农业农村局农业项目和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增农字〔2022〕41号）文件规定的资金支出范围使用项目资金，并对项目资料及资金使用的真实性、安全性、规范性负责，确保专款专用。按照“谁使用、谁负责”的原则做好本辖区内项目资金的使用安全、监督管理和信息公开等工作，及时设立项目建设进度及资金使用台账。

2022年累计拨付604万元，农业现代化示范区项目共安排6个项目，咨询服务类包括广州市增城区畜牧产业园申报材料编制项目、增城区农业外来入侵物种普查实施项目；工程建设类包括增城优质农产品展销中心、蓝莓基地大棚建设及水肥系统项目（二期）、建设国家油菜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成果转化（广东）示范基地、免淘米生产罐装线建设项目。2022年已完成5个项目建设与资金拨付，剩余一个项目，增城优质农产品展销中心已于2023年2月28日完工。

### 3. 增城区家庭农场补助

根据《增城区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规范提升行动实施方案》（增农字〔2020〕87号），鼓励与支持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规范运作、参与评选。对2020年至2022年成功获评区级以上示范单位，由区财政给予一次性奖励扶持，其中区级奖励5万元、市级示范奖励10万元、省级示范奖励20万元。

2022年拨付奖励资金245万元，资金支出率100%。其中奖励区级家庭农场9家，奖励资金45万元；奖励市级示范家庭农

场 6 家，奖励资金 60 万元；奖励省级示范家庭农场 7 家，奖励资金 140 万元。

###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 （一）绩效目标设置或存在不全面不充分的问题

在设置增城荔枝高质量发展项目预期实现值时不全面不充分，评选美荔果园预期实现值 9 家，但因广州市仙基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广州市增城三镇果场、广州市增城五岭健食家庭农场、广州市增城孝廉家庭农场不符合奖补条件，最后奖励果园为 5 个。

#### （二）项目整改制定实施方案的问题

我部门对两类农业经营主体的扶持政策文件于 2020 年 10 月印发，涉及示范奖励扶持的内容从 2021 起实施，至 2023 年止，有效期三年。2023 年目前已开始《增城区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规范提升行动实施方案》的修订工作，新增明确农民合作社和家庭农场示范奖励补贴发放时间安排、补贴资金使用要求、对两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监测频率等内容。

### 四、下一步改进措施

#### （一）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考虑全面

结合我部门实际情况，设置年度绩效目标，确保项目落地的实用性、创新性、科学性、可行性。同时，加快修订完善各类惠农惠民补助方案，加大惠民惠农补贴力度。

#### （二）重视项目资金支出工作

严把预算编制关，加快农业项目资金支出进度，对项目支出

率达不到支出计划的部门进行督导和通报，是局党组对我们资金管理的重要要求。加强对责任科室、单位的督导，压实支出主体责任加快推进项目实施进度，全力提高财政资金支出进度。

广州市增城区农业农村局

2023年10月24日



